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4]第 28-0001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4】第 28-00019 号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2014年度备考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贵公司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备考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该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小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郝东升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日

备考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已审 实现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 1-2 月 已审实现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21,179.61	18,032.12	146,036.30	164,068.42
减：营业成本	90,318.34	13,165.72	109,187.74	122,353.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9.73	136.35	3,265.71	3,402.06
销售费用	6,471.37	1,355.00	6,041.21	7,396.21
管理费用	8,605.56	1,660.23	9,369.85	11,030.08
财务费用	2,240.43	448.04	2,847.28	3,295.32
资产减值损失	2,287.70	-834.12	2,335.79	1,501.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054.97	805.02	1,061.35	1,866.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0,121.45	2,905.92	14,050.07	16,955.99
加：营业外收入	197.63	72.00	2.60	74.60
减：营业外支出	135.30	10.45		10.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	10,183.78	2,967.47	14,052.67	17,020.14
减：所得税费用	2,208.24	809.41	3,254.96	4,064.37
四、净利润	7,975.54	2,158.06	10,797.71	12,955.7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89.83	2,185.70	10,778.10	12,963.80
少数股东损益	-114.29	-27.64	19.61	-8.03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泮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桂明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重要提示: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 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 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系以本公司为报告主体编制, 并假设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郭柏峰、潘胜阳、孙宇辉、宁波华夏嘉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颐高集团有限公司、肖菡、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持有的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集团”)100%股权之重大重组于 2013 年 1 月 1 日业已完成, 且在 2013 年度以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期间(以下合称“历史期间”)以及 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及 2014 年度(以下合称“预测期间”)持续经营。

本备考盈利预测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赛石集团 2013 年度、2014 年 1-2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结合预测期间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资金使用计划等, 以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的赛石集团 2014 年度的盈利预测报告等进行编制。编制本备考盈利预测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本公司已审计财务报告的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致。

二、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主要假设

(一) 基本假设

1、本公司及赛石集团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

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本公司及赛石集团所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3、本公司及赛石集团适用的金融机构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率相对稳定；
- 4、本公司及赛石集团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5、本公司及赛石集团能够正常营运，组织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 6、本公司及赛石集团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劳务等能够取得且价格无重大变化；
- 7、本公司及赛石集团制定的生产计划、销售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 8、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9、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及相关各方之权力机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通过。
- 10、重大资产重组在盈利预测最早期间完成交割。

（二）特定假设

假定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郭柏峰、潘胜阳、孙宇辉、宁波华夏嘉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颐高集团有限公司、肖菡、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持有的赛石集团 100% 股权之资产重组于 2013 年 1 月 1 日业已完成，公司按此架构持续经营编制本备考盈利预测。

三、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山东美晨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8 日由张磊、李洪滨、张玉清、李晓楠共同出资 500 万元发起设立。2009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山东美晨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取得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37078222801683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磊，注册资本 427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诸城市密州路东首路南。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03 号文《关于核准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30 万股，发行后股本 5700 万股。

公司属于橡胶非轮胎制品行业，现专注于研发、制造新型橡胶减震器和新型橡胶流体管路两大系列产品，涵盖橡胶减震器、非硅橡胶管、（氟）硅橡胶管、橡胶推力杆、橡胶空气弹簧、橡胶软垫等主要橡胶制品。

本公司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减震橡胶制品、胶管制品及其他橡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进口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部件及相关技术（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须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本公司主要产品分为：胶管制品、减震橡胶制品、工程塑料制品等三大类产品。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负责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公司各职能部门主要包括：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运营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物流管理部、采购部、品质保障部、财务会计部、审计部、项目部、信息情报部、测试部、材料部、市场开发部及销售部等部门。

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北京塔西尔悬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塔西尔”）、西安中沃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中沃”）、山东津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美生物”）及智慧地球生态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地球”）。

（二）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由郭柏峰、戎春根于 2001 年 7 月 26 日出资设立。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59.73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为西湖区古翠路 89 号杭州城西花鸟工艺品市场 3 楼；公司法定代表人郭柏峰。

1、历史沿革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杭州赛石集团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26 日由郭柏峰、戎春根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戎春根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1 年 8 月 6 日，经杭州赛石集团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2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戎春根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3 年 9 月 3 日，经杭州赛石集团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新增注册资

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4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戎春根出资人民币 1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6 年 3 月 24 日，经杭州赛石集团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100.00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8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戎春根出资人民币 2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7 年 3 月 2 日，经杭州赛石集团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9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5,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戎春根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008 年 3 月 19 日，经杭州赛石集团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戎春根将其拥有的公司 10% 的 600.00 万股股权转让给潘胜阳，转让价格为 1:1，转让价款为 600.00 万元。同时，股东会决议通过将“杭州赛石集团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更名为“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自然人肖菡、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 529.412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470.588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29.412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5,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2.703%；潘胜阳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189%；肖菡出资人民币 264.70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54%；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64.70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54%。

2013 年 6 月 2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肖菡、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颐高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 408.088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591.912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937.50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5,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7.838%；潘胜阳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649%；肖菡出资人民币 28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54%；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8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54%；颐高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7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405%。

2013 年 9 月 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自然人孙宇辉向公司增资人民币 1,290.00

万元，其中 522.23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767.77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59.73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5,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2.389%；潘胜阳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43%；肖菡出资人民币 28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7%；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8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7%；颐高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7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27%；孙宇辉出资人民币 522.2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1%。

2013 年 10 月 9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宁波华夏嘉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向公司增资人民币 1,750.00 万元，其中 5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1,250.0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59.73 万元，其中郭柏峰出资人民币 5,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7.84%；潘胜阳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4%；肖菡出资人民币 28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3%；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8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3%；颐高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7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71%；孙宇辉出资人民币 522.2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6%；宁波华夏嘉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28%。

2、行业性质

公司属于园林绿化行业。

3、经营范围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园林绿化咨询、设计施工及管理，农林作物种植的技术服务，园林古建筑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及管理，市政公用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及管理（以上施工凭资质证经营）；批发、零售：花卉，盆景；（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

4、主要产品和提供劳务

主要提供园林绿化、园林古建筑以及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及管理；农林作物种植、批发、零售业务。

5、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负责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公司各职能部门主要包括经营管理部、采购管理部、质量安全部、研发中心、财务管理中心、行政管理部、人力资源部、法律事务部及市政园林、地产园林、古建文保、私家园林、苗木发展等专业事业部。

赛石集团控股子公司包括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园林”）、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生态”）、杭州赛石苗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苗圃”）、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容器苗木”）、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观设计”）、昌邑赛石容器花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邑容器花木”）、杭州赛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淘电子”）、杭州临安赛石花朝园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朝园艺”）。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账面余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单项非关联方应收账款及余额在人民币50万元以上的单项非关联方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定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按账龄作为判断信用风险特征的主要依据划分资产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剔除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不重大款项和应收关联方款项），按账龄作为判断信用风险特征的主要依据划分资产组合，并根据公司确定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单项确认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4) 关联方往来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 (包括库存的产成品、外购商品、发出商品等)、周转材料 (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 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 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 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

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均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5.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6.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工具器具、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3-5	5	31.67—19
工具器具	5	5	19.00
运输设备	8-10	5	11.88—9.5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

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

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0.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全部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物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度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根据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和地被类三类植物进行郁闭度确定。根据消耗性生物资产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各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郁闭度确定标准如下：

乔木类：

乔木 A 类郁闭度确定为 0.545、0.578

株行距约 300CM*300CM，胸径 8-10CM，冠径约 250CM 时，

郁闭度： $3.14*125*125/(300*300)=0.545$

株行距约 350CM*350CM，胸径 8-10CM，冠径约 300CM 时，

郁闭度： $3.14*150*150/(350*350)=0.578$

乔木 B 类郁闭度确定为 0.601

株行距约 400CM*400CM，胸径 10-15CM，冠径约 350CM 时，

郁闭度： $3.14*175*175/(400*400)=0.601$

大灌木类:

大灌木 A 类郁闭度确定为 0.601

株行距约 400CM*400CM, 高度 350-400CM, 冠径约 350CM 时,

郁闭度: $3.14*175*175/(400*400)=0.601$

大灌木 B 类郁闭度确定为 0.723

株行距约 500CM*500CM, 高度 500-600CM, 冠径约 480CM 时,

郁闭度: $3.14*240*240/(500*500)=0.723$

灌木类:

灌木类: 郁闭度确定为 0.502

株行距约 150CM*150CM, 冠径约 120CM 时,

郁闭度: $3.14*60*60/(150*150)=0.502$

地被类:

地被类: 郁闭度确定为 0.785

株行距约 50CM*50CM, 冠径约 50CM 时,

郁闭度: $3.14*25*25/(50*50)=0.785$

(4) 生物资产出库的计价方法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5) 生物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每年度终了, 公司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 有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低于金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 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 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 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 进行相应的调整。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本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类别、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办公管理软件	10	直线法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检查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

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2.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公司对已售出的产品实行“产品质量三包”售后服务政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实施“产品质量三包”售后服务的经验，公司依据当年度销售收入的 4% 计提“产品质量三包费”并计入预计负债。

13.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

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依据上述确认标准，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程序为：

市场销售代表依据客户生产计划及第三方物流库存编制发货通知单，经市场经理、销售部经理审批后由物流部依据发货通知单向各市场第三方物流库发货；第三方物流库依据客户上线系统发布的信息负责产品配送，客户接收产品并出具收货凭证；财务部门依据客户确认的收货凭证、合同约定的销售价格向客户开具销售发票，经审核无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销售商品涉及现金折扣的，按照扣除现金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公司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退回的，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建造合同收入

1) 建造合同类型

公司签订的建造合同类型属于固定造价合同。

2) 核算方法

公司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关核算流程如下：

①完工进度的确定

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text{完工进度} = \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div \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实现工程完工进度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

②完工百分比法的运用

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和计量当期的合同收入和费用；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合同总价款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 = 当期

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上述公式中的完工进度指累计完工进度。对于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应当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确认的合同费用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4) BT 业务

BT (Build Transfer) 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 BT 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 BT 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如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合同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

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

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1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8、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预测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预测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9.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预测期内无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园林工程设计收入	17%、6%、3%
营业税	园林工程施工、房屋租赁等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和出口免抵增值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和出口免抵增值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和出口免抵增值额	2%

本公司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采用“免、抵、退”办法。依据相关规定，本财务报告期内公司各出口产品退税率如下：

商品编码	商品类别	文件依据	执行期间	出口退税率%
40093100	橡胶软管-重型卡车用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9
87088090	推力杆-载重汽车悬挂系统用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17
87089110	其他机动车辆用的散热器及其零件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17
84841000	橡胶软垫-汽车水箱散热器用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17
40093200	橡胶软管-重型卡车用(外带附件)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9
40094100	加强或与其他材料合制硫化橡胶管(不带附件、硬质橡胶除外)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9
40169390	硫化橡胶制其他用垫片、垫圈(包括密封垫,硬质橡胶除外)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9
40169990	其他未列名硫化橡胶制品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9
87089999	机动车辆用未列名零件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17
73261100	钢铁制研磨机用研磨球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5
87088010	品目 8703 所列车辆用的悬挂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17
73065000	其他合金钢的圆形截面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9
39173900	塑料制的其它管子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13
40101900	其他硫化橡胶制的输送带及带料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9
39269010	塑料制机器及仪器用零部件	国税函〔2010〕64号	2010.2.10~至今	13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经 2012 年 1 月 30 日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以鲁科高字(2012)19 号文件批复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F201137000356，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本公司自 2011 年度起三年内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依据财税(2013)37 号文件，经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津新国税通(2013)0106049 号增值税减、免备案通知批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津美生物的子公司天津福曼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岩藻聚糖硫酸酯的提取工艺开发项目”给予免税备案登记，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31 日。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赛石集团的下属子公司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杭州赛石苗圃有限公司、杭州临安赛石花朝园艺有限公司、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昌邑赛石容

器花木有限公司、山东中和园艺有限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赛石集团的下属子公司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杭州赛石苗圃有限公司、杭州临安赛石花朝园艺有限公司、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昌邑赛石容器花木有限公司、山东中和园艺有限公司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的说明

1、备考合并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营业收入：	121,179.61	18,032.12	146,036.30	164,068.42
主营业务收入	120,302.39	17,891.79	144,804.02	162,695.81
其他业务收入	877.22	140.33	1,232.28	1,372.61
营业成本：	90,318.34	13,165.72	109,187.74	122,353.46
主营业务成本	88,978.16	12,896.00	107,722.94	120,618.94
其他业务成本	1,340.18	269.72	1,464.80	1,734.52

(1)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分析

① 汽车配件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汽车配件收入	59,730.08	10,452.41	55,023.95	65,476.36
汽车配件成本	41,095.29	6,946.30	37,619.77	44,566.07
汽车配件毛利率	31.20%	33.54%	31.63%	31.94%

本公司预计 2014 年度汽车配件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9.62%，预测期数据主要是根据下游客户对 2014 年度重卡市场的预测，以及本公司以往年度在其生产供应量所占比重以及实际供应量基础上预测。

② 生物制品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生物制品收入	58.30	1.13	2,628.58	2,629.71
生物制品成本	335.71	0.57	1,820.09	1,820.66
生物制品利率	-475.81%	49.56%	30.76%	30.77%

生物制品收入系子公司津美生物的产品收入，因以前年度其处于研发、试生产以及市场

开发阶段，因此历史期的收入较少，成本较高而导致毛利率为负；预测期内津美生物预计可实现收入 2,630 万元，随着公司进入正常生产经营期限，其产品毛利率将会趋于正常。

③工程施工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工程施工收入	59,315.53	7,351.36	86,416.68	93,768.04
工程施工成本	46,748.50	5,909.02	67,760.75	73,669.77
工程施工毛利率	21.19%	19.62%	21.59%	21.43%

1) 2014 年度工程项目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58.08%，预测期数据主要是根据赛石集团截止 2014 年 2 月末已执行但尚未完工的合同、已经签署但尚未执行的合同、以及预计新增项目收入来测算；

2) 随着公司逐步的发展，公司承接的业务规模逐步扩大，营业收入逐年增加；

3) 建造合同下项目营业成本是根据项目实际预计总造价以及项目毛利率计算，项目毛利率与公司所承接项目的性质直接相关，各年度由于客户类别、市场需求、同行业竞争激烈程度等因素会导致各年毛利率存在差异。

④苗木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苗木销售收入	1,053.17	9.53	667.41	676.94
苗木销售成本	712.08	10.98	442.77	453.75
苗木销售毛利率	32.39%	-15.22%	33.66%	32.97%

赛石集团自有工程项目的增多将会对自有苗木的需求量增大，相应的会减少苗木对外的销售量，从而导致预测期苗木销售收入呈减少趋势，而内部之间的销售将会予以抵销，最终毛利将会转移到工程项目上。根据历年财务数据及同行业对比分析，苗木销售的毛利率在预测期趋于稳定。

⑤工程设计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工程设计收入	135.56	77.36	67.40	144.76
工程设计成本	81.56	29.13	79.56	108.69
工程设计毛利率	39.83%	62.34%	-18.04%	24.92%

预测期工程设计收入主要根据截止 2014 年 2 月末已经签订的设计合同以及历年收入变化趋势预测，预测期设计收入的毛利率和历年基本保持一致。

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9.73	136.35	3,265.71	3,402.06

营业税金及附加系根据当期流转税应纳税额乘以相应税率计算得出，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呈上升趋势，系收入规模增加引致。

3、销售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销售费用	6,471.37	1,355.00	6,041.21	7,396.21

2014 年度预计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实际发生额同比上升 14.29%，主要原因为：

1) 受 2014 年度预计销售收入增长影响，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人工薪酬、仓储物流费用等预计随销售收入增长将出现 10~15% 的增长；同时其他销售费用也将随着物价水平及销售规模增长而成增长趋势；

2) 受预计 2014 年度收入增长影响，预计公司市场开发、差旅费、市场推销费用也将随收入增长而有所增加；

3) 随着赛石集团工程项目的增多，公司销售费用中绿化项目后期养护费将随着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4、管理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管理费用	8,605.56	1,660.23	9,369.85	11,030.08

管理费用中占比较高的费用主要有：职工薪酬、研发支出、折旧费、咨询费等。

1)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人员的增加、物价水平的提高，工资水平将有所上升；

2) 公司在汽车零部件的科研开发方面将会加大投入，另外赛石集团对绿化苗木的种植和培养以及工程作业技术方面的专项研发投入的加大，将使预测期内研发支出呈增长趋势；

3) 赛石集团 2014 年 2 月转固办公楼价值约 5,200.00 万元，将导致预测期折旧费上升；

4) 咨询费主要包括财务顾问费、审计费、评估费等，在预测期内主要因业务重组的预计

支出将会大幅增长。

5、财务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利息支出	1,942.05	323.08	2,115.55	2,438.63
减：利息收入	544.61	63.16	118.37	181.53
汇兑损失	16.41	2.50	17.84	20.34
减：汇兑收益	0.27		2.60	2.60
其他支出	826.85	185.62	834.86	1,020.48
合计	2,240.43	448.04	2,847.28	3,295.32

公司预测期财务费用同比上升主要系 2013 年度公司实施理财措施实现利息收入较大，随着预测期生产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此项理财措施规模将会减少，收益也随之降低；同时随着公司工程项目的增加，公司经营借款规模将会扩大，相应的财务费用也将有所增长，此两项因素将导致预测期财务费用增长；其他支出按历年损益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重测算。

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资产减值损失	2,287.70	-834.12	2,335.79	1,501.67

预测期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依据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比例并考虑公司的应收款项周转率及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确定。

7、投资收益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投资收益	1,054.97	805.02	1,061.35	1,866.37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2 月投资收益为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 BT 工程项目实现的收益；公司预测期产生的投资收益主要为 BT 工程项目预计实现的收益，对其他不确定性引起的投资收益未进行预测。

8、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营业外收入	197.63	72.00	2.60	74.60
营业外支出	135.30	10.45		10.45

本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预测期的营业外收入为以前期间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使用期间摊销的递延收益。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他不确定的政府补助未予以预测。

本公司 2013 年度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捐赠支出和处置固定资产的净损失，预测期的营业外支出由于存在不确定性因素较大，出于谨慎性考虑，对不确定性的营业外支出未予以预测。

9、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实际数	2014 年 1-2 月 实际数	2014 年 3-12 月 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合计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06.09	552.78	3,468.03	4,020.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7.85	256.63	-213.07	43.56
合计	2,208.24	809.41	3,254.96	4,064.37

公司预测的所得税费用系根据预测期内的应纳税所得额和递延所得税影响为基础，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率计算所得。

四、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对策

(一) 重大客户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 2012 年度前五名客户占全年营业收入 69.94%，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占全年营业收入 73.05%，从历史数据可知公司重大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在逐步加强市场的开发和拓展，客户的多元化得到了一定改善，但目前公司营业收入重大客户集中度仍较高。未来，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日益加剧，将会导致汽车零部件市场的价格竞争会出现巨大波动，随之将会影响公司重要客户的忠诚度。

对策：公司在积极维护老客户的忠诚度的同时也在加强市场的开发和拓展，使公司的客户呈现出多元化的特点。

(二)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风险

赛石集团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低甚至为负，与其所处行业的特点、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相关。园林工程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在一个完整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即从工程投标到工程质保期结束，需要垫付的资金包括：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周转金和养护质保金等，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以及承接工程项目规模的逐步扩大，工程结算周

期也有所延长，公司垫付的资金量不断增长，虽然经营性应付项目亦有所增长，但却难以改变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局面。虽然公司在逐步加强经营性现金流的管理，经营性现金流量得到了一定改善，但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现金的能力依然不能完全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未来，公司营业收入保持了快速增长，业务的高速扩张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工程项目配套资金的不足，将影响公司业务发展速度。

对策：公司一直致力于改善经营性现金流量，通过改进工程款结算方式、提高工程苗木自给率等方式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赛石集团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高，且主要为应收项目工程款。应收项目工程款较大的原因是公司按照与建设方结算金额确认相应的应收账款，结算与回款存在时间差，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和占比均较大。公司按照既定会计政策在期末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虽然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公司客户一般是政府部门和具有雄厚实力、信誉良好的大中型企业，资金回收保障较高，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是，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并不排除个别项目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目前公司谨慎选择工程项目，首选条件考虑回款情况，同时也加大催收力度，应收账款催收落实到项目经理以及事业部副总业绩考核中。

（四）自然灾害风险

赛石集团承揽的工程项目大多在户外作业，不良天气状况（如严寒天气、暴风雪、台风及暴雨或持续降雨等）及自然灾害（如地震、滑坡或泥石流等）可能妨碍赛石集团的经营活

动，从而导致不能按时完成建设项目，并可能使成本费用增加。若异常严峻的气候状况持续时间较长，则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另外赛石集团的子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占存货比重较大，苗木种植易受旱、涝、冰雹、霜冻、病虫害、地震等自然灾害的影响，如苗木种植基地所在地出现严重自然灾害，则将对的苗木种植及工程施工进度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在工程施工方面要控制工程进度，在适合的季节和良好的自然环境下加快工程的建设进度，避免恶劣气候环境下施工给公司带来经济上的损失；在苗木种植方面，加强对病虫害的防护以及对珍贵树种的保护措施。

（五）公司管理及专业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赛石集团主要经营范围是园林工程绿化行业，对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既要求有艺术修养水平，也要求具备一定的工程技术能力和工程项目管理协调能力，人才培养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目前，园林行业高端工程管理人才、专业工程施工人才和专业设计人才都比较缺乏，这成为行业进入的障碍之一。公司在园林业发展十多年，培养出了一批技术精湛、现场艺术创作能力强、施工造诣高的园林专业人才，形成了一支业务能力强、工作经验丰富、忠诚度高的团队。由于目前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及竞争对手对人才需求均较大，市场竞争的结果可能导致公司的技术人才流失，如果短期内人才流失的数量较多，将可能影响公司的竞争优势。

（六）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从而加大公司风险控制、人员管理、业务指导的难度，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严峻的挑战。如果公司的管理机制、人才储备等无法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管理不善将导致公司成本上升、利润下降，从而影响公司发展。

（七）潜在诉讼风险

1、本公司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经营活动，在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由于参与主体的多元化，控制难度较大，从而在采购、销售等方面就会出现质量等问题，将会引起诉讼事项的发生。报告期内，本公司存在诉讼事项如下：

1) 本公司诉北京通联物流有限公司（简称“通联公司”）合同纠纷案，经 2012 年 12 月 18 日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2012）怀民初字第 02998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通联公司应赔偿本公司短缺货物 486,134.41 元。一审判决后通联公司上诉至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塔西尔诉湖北耀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耀星公司”）拖欠货款 681.5 万元买卖合同纠纷案，经 2012 年 11 月 2 日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青民二商初字第 14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13）鲁商终字第 45 号民事判决书二审判决，耀星公司应支付货款 681.5 万元及利息，奥丰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目前该案已经进入执行程序。

3) 耀星公司以北京塔西尔销售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为由，将北京塔西尔和本公司作为共同被告，向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采取诉前保全措施。2013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

收到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鄂随州中立民保字第 00007-7 号、00007-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市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两个银行账户中的资金 9,235,055.46 元，冻结期限六个月。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7 日收到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质证（鉴定材料）传票。

2、赛石集团从事的园林工程建设方面项目涉及设计、施工、监理、试运行等多个环节，参与主体较多，公司可能面临多项责任和风险，如因施工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赔偿责任，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人身、财产损害赔偿赔偿责任，或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人工费等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拖延付款导致的债务追索风险等，上述责任及风险均可能导致潜在诉讼风险，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附件:董事会关于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的声明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10 日

董事会关于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的声明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就本公司 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事宜特作声明如下：

一、本公司的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和误导性陈述内容。

二、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假设是合理的，并且假设已充分披露。

三、本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是在确定的假设基础上编制的，且已充分预计可能发生的费用和损失。

四、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所选用的会计政策与历史期间实际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一致。

五、本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是恰当的，且已得到有效的遵循。

六、我们对本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承担连带责任。国家有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文件均不表示对本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可实现程度作出了保证，亦不能替代、减轻或者免除我们的会计责任。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5 月 10 日